



# 坚决守牢食品安全底线

## 中办、国办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

■ 据新华社电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部署多条政策举措。针对食用农产品种植养殖和食品生产、贮存、运输、寄递和配送、销售、消费、进口等覆盖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各环节监管衔接存在的问题,意见提出了8个方面需要健全完善的协同监管措施和机制,共21条具体措施。

### 实施散装液态食品运输准运制度

### 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统筹管理

强化肉类产品检验检疫出证查验、建立实施散装液态食品运输准运制度、完善校园食品安全协同管理机制、加强网络订餐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聚焦百姓关切的食品安全问题,意见提出有针对性的创新举措。

中国人民大学食品安全治理协同创新中心研究员孙娟娟表示,意见直面当前食品安全治理中被高频曝光的难点问题,强调了生产经营者的

主体责任、地方政府的属地责任、监管部门的防控责任与行业部门的主管责任等,抓住了全链条责任这一关键点。

孙娟娟说,意见明确许可部门要严审、监管部门要督查。尤其面对管许可不管检查的分工,意见要求在责任分工的基础上完善衔接机制。对因制度缺失而出现监管协作难的问题,意见做了补缺要求。

如针对散装液态食品的

运输,意见提出建立实施散装液态食品运输准运制度,制定实行运输准运制度的散装液态食品重点品种目录。

对于跨境电商零售进口食品的安全风险,意见要求商务部要会同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建立跨境电商零售进口食品负面清单,将明令暂停进口的疫区食品以及因出现重大质量安全风险启动应急处置的食品等列入负面清单并实时调整。

意见强调了生态环境部门在保障食用农产品安全中的不可或缺性,要求其负责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教育部门在校园食品安全治理中也要有主体责任意识,加强对学校食品安全相关工作的统筹管理和指导。

在围绕全链条强调食品安全责任链时,意见基于制度安排提出了

通过能力建设、让责任落实到位的具体措施。着眼于全链条中的薄弱环节,突出了食品运输从业人员、网约配送员的能力建设需求,并把赋能责任明确于对应的监管或主管部门,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将掌握食品安全法律知识纳入网约配送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孙娟娟表示,考虑到

食品供应链条的复杂性和业态的持续发展,意见点到的重点问题、关联主体和对应责任可以发挥示范效果。在责任意识方面,全链条中的其他关联主体也应对号入座,重视食品安全责任。在能力建设方面,意见提及了食品安全检查员制度,要求强化培训考核和统一调配使用,提升专业检查能力和水平。

# 培育“好物业” 打造“好小区”

## 福州4部门联合推进物业党建联建工作,力争全市无物业服务小区今年全部实现物业服务兜底

■ 海都记者 唐明亮  
见习记者 张声琳

日前,中共福州市委组织部等4部门联合制定《福州市物业党建联建工作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围绕“好物业、好小区、好社区”工作目标,补短板、促提升、见长效,力争全市无物业服务小区于2025年全部实现物业服务兜底,促进福州物业服务水平和基层治理水平有效提升。

### 新建社区配建党群服务中心

### 探索“物业服务+生活服务” 打造“幸福到家工程”

《意见》明确,依托市住建局组建市物业行业党委,指导福州物业行业党建工作。由市住建局分管物业管理工作的党员负责人兼任行业党委书记,市住建局物业管理处的党员负责人兼任行业党委副书记,六城区住建(房管)局分管物业管理工作的党员负责人、市物业管理协会党支部书记

兼任行业党委委员。四城区、其它具备条件的县(市)区要成立县(市)区级物业行业党委、县(市)区级物业管理协会党组织,指导推动符合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和物业管理协会落实党组织应建尽建要求。

同时,深化推进社区(小区、网格)党群服务中心(站点)等阵地建设,支持共享党

建活动场所,探索以社区为单位多个邻近小区统筹共享场所。在完整社区建设和老旧小区、老旧小区、城中村改造工作中应同步规划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对新建社区,依法依规配建党群服务中心。在党群服务中心可依规设置贴合群众需求的志愿服务岗位,为党员发挥作用提供更多平台。对有

条件的已建成住宅小区,可根据居民需求通过正规程序协调共享物业用房、改造架空层等方式,在街道党工委(镇党委)、社区(村)党组织统筹下建设党群服务站。支持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委员会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设立办事窗口,为居民提供物业交费、诉求办理、法律咨询等服务。

### 企业承接老旧无物业小区可加分

《意见》要求,推广“大物业”管理模式,县(市)区住建部门要指导街道党工委(镇党委)、社区(村)党组织对无物业服务的住宅小区采取选聘专业化物业服务企业,或推动国有物业服务企业等市场主体承接,或将无物业服务住宅小区与邻近小区打包统一委托管理等方式实现物业服务。

对承接老旧无物业服务住宅小区的企业给予通报表扬,并予以信用加分。

同时,鼓励街道(乡镇)牵头成立小区事务服务中心等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机构,继续探索街道社区领办公益性物业服务企业,为无物业服务的住宅小区提供日常安防、卫生保洁、设备设施维护等基础性物业服

务。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引进社会资本为无物业服务的老旧小区提供建设改造、物业管理服务、资源盘活运营等一体化运作,推行物业服务“先试后买”。

此外,针对早期房改房、集资建房和由群众自建房发展而成的未聘请物业服务企业且业主未自行管

理的住宅小区,县(市)区住建部门指导街道党工委推动成立业主委员会或临时物业管理委员会,通过召开民主协商议事会等形式,共同协商聘请保洁、保安、维修等物业服务人员,实现小区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力争全市无物业服务小区于2025年全部实现物业服务兜底。

□ 海都锐评

## 生命防线需要“全民共建”

福建省急救中心120调度员李如涛在短短4分17秒内,远程指导家属并成功挽救出生仅16天婴儿的生命(详见本报昨日头版报道)。这一惊心动魄的救援过程,不仅展现了120调度员的专业素养,更让我们深刻意识到,构筑生命的坚固防线,需

要全社会共同发力。

120调度员们,虽不在救援现场冲锋陷阵,却通过一根细细的电话线,成为生命救援的关键一环。他们是城市的“隐形守护者”,是生命的“第一道防线”。他们的工作,是一场与时间赛跑的接力赛。平日里,他们苦练手

绘地图、打字训练、急救知识学习,每一项看似平凡的技能提升,都是他们在生死线上争分夺秒的底气。

在日常生活中,意外从不给人预留准备的时间。心脏骤停、异物梗阻、意外烫伤、交通事故……这些意外随时可能降临,每一次都可能成

为危及生命的严峻考验。如果每个人都能掌握一定的急救知识,当身边有人遭遇紧急情况时,我们便能迅速反应,采取有效的救助措施,为后续的专业救援争取宝贵的时间。这不仅是对他人生命的有力守护,更是构建安全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石。

生命防线需要“全民共建”。一方面,政府和相关部门应加大急救知识普及力度,将急救知识纳入学校教育、社区培训以及企业职工培训体系,通过举办讲座、演练等活动,让更多人了解并掌握基本急救技能;另一方面,媒体也应发挥宣

传引导作用,通过报道急救知识和成功救援案例,提高公众对急救的重视程度。

每个人都是生命的守护者,无论是学习急救知识,还是关注急救事业的发展,我们的每一分努力都可能在关键时刻挽救一条生命。(一醉)